

# 2023年居住房屋租赁合同(模板14篇)

合同协议的内容应当具体明确，确保双方的权益得到保障。  
劳动合同范本二：临时工合同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2. 房屋租金：每月\_\_\_\_\_元人民币；

3. 付款方式：按\_\_\_\_\_支付，另付押金\_\_\_\_\_元，租房终止，乙方结清各项费用后，甲方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出租方：\_\_\_\_\_承租方：\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文档为doc格式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甲方(出租方)：住所：本人联系电话：委托法定联系人电话：

乙方(承租方)：户籍：性别：出生年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合肥市房屋租赁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

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1-1【室】的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平方米，房屋类型为住。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编号：\_\_\_\_\_】，并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

1-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居住使用。并保证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1-3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2-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租赁日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2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房屋。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为\_\_\_\_\_元。(大写：\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整)。上述租金保持在租赁期限内不变，如需变动，则须双方协商重新达成书面协议。

3-2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_\_%支付违约金。

4-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元。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4-2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他有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其中，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2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

5-3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属及其维修责任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6-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第二日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50\_元/日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期间的使用费。

6-2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7-1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分割转租。

7-2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8-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 (三)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 (四) 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毁损、灭失的；
- (五) 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将于租赁期限内被处分的。

8-2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两倍支付违约金；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 (一) 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 (二) 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 (三)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 (四)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 (五) 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

各自承租的房屋;

(六)乙方擅自增加承租同住人,且人均承租建筑面积或使用面积低于规定标准的;

(七)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半个月的;

9-1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7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乙方可以减少租金或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9-2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9-3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4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1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9-5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损失】。

9-6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2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者协商解决。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10-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10-2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11-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3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11-4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两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房屋情况

房屋坐落于潍坊市\_\_\_\_\_.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 个月，出租方从\_\_年 月\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年 月\_日收回。

## 第三条 租金及抵押金的交纳方式

每月租金为\_\_\_\_\_，租金按 支付，每次交纳租金需提前

房屋租赁押金为： ，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继续承租房屋，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全数退还。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押金不予退还：

1. 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 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 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缴纳外，应支付租金总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4. 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年租金总额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五、承租方在承租期间使用水、电、煤气等设施时，由于操作不当导致其人身或邻居受到伤害的，其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承租方完全承担，并赔偿由此给出租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水表底

数：

电表底数：

煤气表底数：

## 第六条 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壹式贰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壹份；

出租人（盖章）： 承租人（盖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承办人： 承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电话：

担保人（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地点：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甲方（出租人）：身份  
证号：

住址：  
联系方式：

邮箱：

乙方（承租人）：身份  
证号：

住址：  
联系方式：

邮箱：

（如果其中一方为公司，这些信息改为：名称/住所地/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邮箱等身份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就房屋租赁之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租赁内容

一、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_\_\_\_\_的房屋出租给乙方。甲方承诺对所出租的房屋具有合法所有权、使用权及出租权。并向乙方提供证明此项内容的产权凭证及其身份信息如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等。

（地址必须写详细，具体到什么街道几号什么房屋，最好按照房产证上的信息写）

二、甲方租赁给乙方的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房屋用途为\_\_\_\_\_。甲方同意乙方所租房屋作为\_\_\_\_\_使用，经营范围以乙方营业执照为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和有关部门核准，乙方不得随意改变该房屋用途。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 第三条 租金及其它费用（包含付款时间）

一、房屋租金按下列方式收取：

1、第一年（即20\_\_年6月 日—20\_\_年6月 日）的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第二年至第五年（即20\_\_年6月 日—20\_\_年6月 日）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年（大写：\_\_\_\_\_元整）。

3、第六年至第十年（即20\_\_年6月 日—2030年6月 日）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年（大写：\_\_\_\_\_元整）。

按照双方对租金支付方式及金额的约定写清楚，越细越好。

二、本合同期租金总计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第一年租金应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其后的租金在当年租赁期开始前一个月支付。（即第二年租金在20\_\_年5月    日前支付，第三年租金在20\_\_年5月    日前支付。以此类推）。

三、租赁期内产生的水电暖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缴纳。

四、本租赁物无需缴纳物业费。

#### 第四条 房屋交付条件

##### 一、交付条件

（此处需根据房屋情况及己方需要协商确定，满足什么样的条件视为对方完成交付）

##### 二、交付时间

甲方应在20\_\_年6月    日前将符合双方上述约定的交付条件的房屋交付乙方。

##### 三、交付完成

双方共同核查交付条件并在乙方认为符合交付条件后，双方在交付清单上签字捺印，视为交付完成。

####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无法办理相关证照或甲方未配合等原因导致检查未合格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如影响乙方营业超过    天，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协议第十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经营或办公，如利用出租房屋从事非法经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4、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租赁房屋及相关设施有合法使用权。

5、乙方可根据经营需要对所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造，但改造费用由乙方自负，并不得破坏房屋的建筑结构。在合同终止、解除租赁关系时，乙方装修或改造与房屋有关的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

## 第六条 场地维护及维修

租赁期内，租赁场地内部的维修由乙方（承租方）负责，租赁场地的主体结构部分的维修由甲方（出租方）负责。（此租赁物不需要缴纳物业费）

另外如果遇到政府拆迁、发生的装修以及设施设备的拆迁补偿属于承租方所有。

## 第七条 转租

一、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二、甲方出售场地，须在\_\_\_\_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如甲方出售该场地，但乙方未购买，则本合同对新的房屋产权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 第八条 合同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

除。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甲方退还租金并要求按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1、迟延交付场地达\_\_\_\_\_日的。
- 2、交付的场地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场地的。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场地：

-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_\_\_\_\_日的。
- 2、欠缴各项费用达\_\_\_\_\_元的。
- 3、擅自改变场地用途的。
-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场地主体结构的。
- 5、利用场地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 第九条 其它约定

一、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双方订立补充协议。

二、乙方在租赁期间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对经营期间因乙方发生的债务以及因经营产生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双方如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条款，均构成违约。须向守约方支付年租金的 %即 元人民币作为违约金。

二、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单方面提高租金，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超额租金。

三、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四、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由甲方向乙方支付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的租金、水电暖等以及因主张权利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纠纷解决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由该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两份。

## 第十二条 通讯及送达地址确认

双方一致确认上述各自住址、联系方式、邮箱等地址为合法有效准确的送达地址。本合同项下所涉任何书面或电子文本、文件（包含法院因诉讼需送达的相关文件）按上述地址有效送达后，即视为被送达方收到。上述地址如有变更，需第一时间通知对方。

签订地址：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乙方（承租人）\_\_\_\_\_

根据《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将坐落于区/县路弄/新村\_\_\_\_号\_\_室\_\_\_\_\_部位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该出租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房屋的合用部位、装修情况、附属设施及设备情况，由双方在附件中列明。

三、该房屋用途为\_\_，乙方应按上述用途合理使用房屋，不得擅自改变用途。

四、该房屋月租金合计为\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乙方应当于每月\_\_\_\_\_日前，以\_\_\_\_\_方式将租金交付甲方。

五、租赁合同的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甲方应当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甲方已经将房屋交付乙方。

七、租赁期限届满后，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应当提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除存在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甲方应予同意。

八、甲方应当定期对房屋进行养护，保证房屋处于正常的可使用状态。乙方应当合理使用房屋，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发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发生自然损坏的，应当及时向甲方报修。

甲方对乙方的报修，应当按规定的修理范围及时进行修理。

九、甲方养护、维修房屋时，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对乙方使用房屋的影响。乙方应予自给，不得借故阻挠。

十、乙方装修房屋或增设附属设施的，应当事先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对增设的附属设施，由双方另行约定产权归属及维修责任。

十一、乙方需改建、扩建房屋的，应当事先书面征得甲方同意。改建、扩建后的房屋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房屋的维修责任、租金等由双方另行约定。

十二、经双方商定，甲方向/不向乙方收取租赁保证金。保证金的数额为\_\_元（大写：\_\_\_\_\_万\_\_\_\_\_千\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由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付清。

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当开具收据。租赁关系终止后，租赁保证金除用于抵充合同约定应当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归还乙方。

十三、乙方需转租房屋的，应当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租期间，乙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向甲方支付转租收益，转租收益的标准由双方另行约定。

十四、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房屋的，应当退还乙方已付租



金。

并支付给乙方延期交付房屋期间租金\_\_%的违约金。

(二) 乙方延期支付租金的, 应当支付相当于拖欠租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六个月的, 甲方可以解除租赁合同。

(三)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将房屋转租的, 甲方可以解除租赁合同。

(四) 甲方对乙方报修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自然损坏未能及时修复, 造成乙方或他人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的, 甲方应负责赔偿。

(五)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房屋损坏, 乙方未及时修复, 造成甲方或他人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的, 乙方应负责赔偿。乙方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甲方可以解除租赁合同。

(六) 一方按规定解除租赁合同的, 另一方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六、其他有关房屋租赁事宜及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愿意共同遵守《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及有关规定。

十七、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交易中心\_\_\_\_\_份。

出租方: \_\_\_\_\_

承租方: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房屋情况

房屋坐落于\_\_\_\_\_

##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个月，出租方从20\_\_年\_\_月\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20\_\_年\_\_月\_\_日收回。

## 第三条租金及抵押金的交纳方式

每月租金为\_\_\_\_\_租金按\_\_\_支付，每次交纳租金需提前

房屋租赁押金为：\_\_\_\_\_，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继续承租房屋，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全数退还。

## 第四条违约责任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押金不予退还：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缴纳外，应支付

租金总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4、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年租金总额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五、承租方在承租期间使用水，电，煤气等设施时，由于操作不当导致其人身或邻居受到伤害的，其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承租方完全承担，并赔偿由此给出租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水表底数：电表底数：煤气表底数：

房屋内设施： \_\_\_\_\_

#### 第六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正本壹式贰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壹份；

出租方： \_\_\_\_\_

承租方： \_\_\_\_\_

身份证： \_\_\_\_\_

身份证：\_\_\_\_\_

20\_\_年\_\_月\_\_日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甲方（出租人）： 身份证号：

乙方（承租人）：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的房子出租给乙方使用，（备注： ）

二、租赁期限20\_\_年 月 日至20\_\_年月日，计 年整。

三、本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 整（ 元），按年结算。

四、保证金：交付租金同时，乙方应另付 元保证金（ 元）。无违约，如数退还。

五、乙方租用后应注意以下事项：

1、乙方应遵纪守法，合法使用房屋，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承担相关责任。

2、乙方应注意居住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如乙方措施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给甲方；造成第三房屋财产损失，按法律规定处理。

3、该房屋使用用途： ，不能随意改变用途，若要改须协商，否则属于违约。

4、乙方在租用内，不得改变房屋结构；使用中如有损坏或管道堵塞，应予修复、疏通，费用自理。乙方可以装修但不能损坏房屋结构。

5、甲方不分担乙方在租用期内经济、经营和法律责任及损失。

## 六、有关租房条款

1、协议期内，甲方不能提前收回房屋。

2、乙方承租到期如不再续租，应完好归还租房协议和所有钥匙及有关物品，如果所租房内的所有设备损坏，乙方负责修复或甲方在保证金内扣除相应赔偿金额。

## 七、有关续租和转让事项的约定

乙方正常履行协议的情况下，可以获得优先续租权，但必须在原租期结束日前两个月与甲方重新签订租房协议。

八、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即生效。本协议壹式贰份，每份壹张壹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 九、补充条款

1、附：电表底数；水表底数。

2、采取措施，避免下水道化粪池堵塞。化粪池清理费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按比例合理分摊。

甲方/委托人（签名、手印） 乙方：（签名、手印）

电话： 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日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承租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和承租方的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共计约 平方米，使用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双方合同的续签或解除，需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告知对方。

第三条：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2、承租人拖欠租金时间累计达1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酌情延长租赁期限。如承租方逾期不搬离，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四条：租金和租金的缴纳期限：房屋租金人民币 每月，每半年交付一次房租。每次房租应提前 5天交纳，如遇特殊情况可双方再行协商，协商不成仍按该条款执行。承租方应在合同签订、拿到钥匙后，向出租方交付 定金，于 年 月 日

开始向出租方交付剩余租金。

## 第五条：出租方和承租方的变更

-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让给第三方时，不影响本合同期内的承租方权利。
- 2、出租方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出租方的权利及义务

- 1、出租方承诺其有权签订本协议并承诺承租方不受到任何其他主体提出权利主张，否则由此造成的责任及给承租方造成的损失由出租方负责承担。
- 2、出租方有收取房屋租金的权利。出租方在收取房屋租金之前，应向承租方出具身份证及房屋产权证，并提供复印件留存。
- 3、出租方收取租金后，应当保证承租方在租用期间使用房屋并保证出租方及其他任何第三方不得无理收回房屋，否则应当承担相关责任并赔偿承租方损失。
- 5、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赔偿违约金 元。
- 6、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 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产受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 二、承租方的权利及义务

- 1、在租用期内，承租方应保证出租方的房屋权益不受损害。
- 2、承租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的约定合法使用房屋。
- 3、承租方应当爱惜房屋内的家具等设施，不得故意损害，否则应当赔偿出租方相应费用。
- 4、承租方在租用房屋之前，应向出租方出具身份证，并提供复印件留存。
- 5、承租方不得无故拖延交纳租金。若无理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 元。

#### 第七条：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 第八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损毁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九条：其它约定事项：

- 1、出租方在交付房屋时，应结清该房合同期限之前发生的水电、宽带、物业等全部费用。
- 2、出租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承租方交纳的费用。
- 3、出租方若在租赁期满第二年调整租金时，应提前1个月向承租人说明。以便双方续租。
- 4、补充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调，作出补充规定，无协商的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处理相关事宜。有关本协议的一切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昆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出租方(签/章) 承租方( 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甲方(出租方)： 住所： 本人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联系人电话：

乙方(承租方)： 户籍： 性别： 出生年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合肥市房屋租赁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出租房屋情况和租赁用途

1-1 【室】的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平方米，房屋类型为住。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编号：\_\_\_\_\_】，并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

1-2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居住使用。并保证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1-3 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 第二条 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租赁日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2 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房屋。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第三条 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3-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为\_\_\_\_\_元。（大写：\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整）。上述租金保持在租赁期限内不变，如需变动，则须双方协商重新达成书面协议。

3-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_\_\_%支付违约金。

## 第四条 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4-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元。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4-2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他有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第五条 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1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其中，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2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 5-3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属及其维修责任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 第六条 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6-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第二日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50\_元/日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期间的使用费。

6-2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 第七条 转租、转让和交换

7-1 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分割转租。

7-2 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八条 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8-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三)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四) 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毁损、灭失的；

(五) 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将于租赁期限内被处分的。 8-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 两 倍支付违约金；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一) 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二) 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三)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四)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五) 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

(六) 乙方擅自增加承租同住人，且人均承租建筑面积或使用面积低于规定标准的；

(七) 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半个月的；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7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乙方可以减少租金或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9-2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9-3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4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1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9-5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损失】。 9-6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2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者协商解决。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

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 第十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10-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10-2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 第十一条 其他条款

11-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3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

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11-4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两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住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乙方：\_\_\_\_\_

第一条 乙方租用甲方在\_\_\_\_\_市\_\_\_\_\_

小区\_\_\_\_\_栋二单元\_\_\_\_\_室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租赁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租期。

第二条租赁期限内房屋月租金为\_\_\_\_\_元，年租金为\_\_\_\_\_元(\_\_\_\_\_元整)。乙方自合同生效当日，按年租金一次性支付甲方房屋租金\_\_\_\_\_元(\_\_\_\_\_元整)，如乙方不能如期支付房租，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_%收取滞纳金;如超过15天，则视为乙方违约，并支付甲方年租金的\_\_\_\_\_%的违约金(\_\_\_\_\_%=\_\_\_\_\_元)。同时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使用权。

第三条租赁期间，房屋由乙方使用管理，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四条租赁期内乙方所用的水暖电、天然气、有限电视费、物业管理费、垃圾清运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提供的抽油烟机、燃气灶、燃气热水器、床、餐桌、椅子、窗帘等生活用品，由乙方使用，发生损坏时乙方要照价赔偿。

第五条甲方向乙方提供出租房的电卡、天然气卡、钥匙不得损坏、丢失。如有丢失和损坏，乙方自行出资补办。

第六条乙方所租用房屋，在乙方验收合格后(如有缺陷在清单以示责任)，归乙方使用。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租第三人。

2、乙方在出租屋内不得进行违法活动，如有违法活动，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乙方向甲方交纳租房押金\_\_\_\_\_元(\_\_\_\_\_元整)。

4、如任何一方违约，违约者应支付对方违约金\_\_\_\_\_元)。

第八条在租赁期内，甲方不得将乙方租用房屋转租或卖给第三者。

第九条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方可通过司法程序解决。

第十条若乙方在本合同期满后又不续签时，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告知甲方，否则由乙方多支付甲方一个月的租金。

第十一条乙方在交还房屋时应保证房屋内卫生及用具整洁、相对完好。否则由乙方支付打扫卫生费用和相应的维修费。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即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

电话：\_\_\_\_\_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订立合同双方：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调剂房屋使用的余缺，甲方愿意将产权（或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双方根据\_\_\_\_\_市（县）有关房产管理的规定，经过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出租房屋座落地

址：\_\_\_\_\_。

第二条 房屋名称、规格、等级、间数、面积、单价、金额、地面质量（见下表）

房屋名称（楼、正、厢、平、厦

规格

等级

间数

（间）

面积

（平方米）

平方米单价（元）

年租赁金额（元）

门数（合）

窗数

（眼）

地面质量（土、砖、水泥）

###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期为\_\_\_\_\_年\_\_\_\_\_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标准，将出租的房屋及时交给乙方使用居住。

### 第四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

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_\_\_\_\_元整，甲方应出具收据。租金在当月\_\_\_\_\_天内交清，交租金地点在\_\_\_\_\_。房屋租金，由租赁双方按照房屋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房屋租金标准协商议定；没有规定标准的，由租赁双方根据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房屋所在地租金的实际水平协商议定。出租方不得任意抬高租金。

### 第五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不必征得乙方同意，但应通知乙方。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

2. 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让给第三方使用，必须征得甲方的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原乙方的义务。

### 第六条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应按延迟期间内乙方应交租金的\_\_\_\_\_ %计算，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 租赁期间，出租房屋的维修由甲方负责，如租赁房发生大  
自然损坏或有倾倒危险而甲方又不修缮，乙方可以退租或代  
甲方修缮，并可以用修缮费用收据抵销租金。

3. 出租房屋的房产税、土地使用费由甲方负担。

4. 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_\_\_\_\_个  
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甲方应付给乙方违约金，违  
约金以剩余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 %计算。

## 第七条 乙方的责任

1. 乙方依约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  
延交租的责任；乙方如果拖欠租金，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延期  
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乙方如拖欠租金达\_\_\_\_\_月  
以上，甲方可以从乙方履约金（如乙方付有履约金）中扣除  
租金，并可收回出租之房屋。

2. 租赁期间，房屋管理费、水电费由乙方负担。

3. 租赁期间，如乙方确因特殊情况需要退房，必须提  
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解除合同，应付给甲方违约  
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 %计算。

4. 租赁期间，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  
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  
失。乙方如需装修墙窗，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经房屋修  
缮管理部门批准方能施工。乙方在租用房屋内装修墙窗的格  
、花、板壁、电器等物，在迁出时可一次折价给甲方，亦可自  
行拆除，但应恢复房屋原状。

5. 租赁期间或合同解除，乙方必须按时搬出全部物件。搬迁  
后\_\_\_\_\_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  
由甲方处理。

6.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八条 合同期满，如甲方的租赁房屋需继续出租或出卖，乙方享有优先权。

第九条 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毁损，本合同则自然终止，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应通过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当地房管部门调解或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交\_\_\_\_\_市\_\_\_\_\_（县）房管局、\_\_\_\_\_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甲方(出租方):

住所: 邮编:

本人/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联系电话

乙方(承租方):

省(市)/地区: 性别: 出生年月:

住所(址): 邮编:

【身份证】 【护照】 【营业执照号码】：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代理人住所(址)联系电话：

乙方的其他承租同住人共人，姓名和身份证号码情况如下：

序号姓名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出租房屋情况和租赁用途

1-1甲方将座落在本市\_\_\_【区】【县】\_\_\_路\_\_\_【弄】【新村】\_\_\_【号】【幢】\_\_\_室(部位)\_\_\_的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_\_\_平方米，房屋类型为\_\_\_，结构为\_\_\_，房屋用途为居住。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房地产权证，编号：\_\_\_】  
【\_\_\_，编号：\_\_\_】，并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未】设定抵押。

1-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居住使用。并保证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1-3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 第二条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租赁日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2-2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房屋。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第三条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 第四条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4-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元。保证金收取后，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4-2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_\_\_\_、\_\_\_\_等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其他有关费用，均由【甲方】【乙方】承担。

### 第五条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日内进行维修。其中，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2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

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

5-3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属及其维修责任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 第六条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6-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币)\_\_\_\_\_元/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期间的使用费。

6-2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 第七条转租、转让和交换

7-1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但同一间居住房屋，不得分割转租。乙方转租该房屋应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7-2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八条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8-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 (三)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 (四) 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毁损、灭失的;
- (五) 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 并将于租赁期限内被处分的。
- (六) \_\_\_\_\_.

8-2甲、乙双方同意,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 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_\_\_\_倍支付违约金; 给另一方造成损失, 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损失的, 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 (一) 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 经乙方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 (二) 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 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 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 (三)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 致使房屋损坏的;
- (四)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 (五) 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
- (六) 乙方擅自增加承租同住人, 且人均承租建筑面积或使用面积低于规定标准的;
- (七) 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月的;



(八)\_\_\_\_\_.

##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乙方可以减少租金或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9-2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9-3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4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9-5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赔偿损失】。

9-6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 第十条解决争议的方式

10-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10-2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其他条款

11-1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

11-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字后\_\_\_\_\_】生效。双方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按规定共同向房屋所在地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因甲方逾期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影响乙方办理居住登记的，乙方可按规定单独办理租赁信息记载。11-3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双方应按规定及时向原受理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11-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5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11-6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_\_\_\_\_【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局受理

处一份(办理登记备案或信息记载后, 由社区事务受理中心转交), 以及\_\_\_\_\_各一份, 均具有同等效力。

补充条款

(粘贴处) (骑缝章加盖处)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或名字):

甲方【本人】 【法定代表人】 乙方本人签署:

签署:

【委托】 【法定】 代理人签署: 【委托】 【法定】 代理人签署: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签于: 签于:

经纪机构名称:

经纪人姓名:

经纪人执业证书号: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租金每月人民币元(大写: 整)。

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 乙方应支付给甲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月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租金支付地点：；

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市区房间。

### 第二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 第四条租金。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百元整。元。

该房屋押金为(人民币)百元整。元。

### 第五条租赁期间房价的调整

- 1、如遇到周边房租发生调整时，则甲方将相应调整租金标准。
- 2、甲方在调整房租时，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 3、对于房租的调整，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如乙方不能接受时，乙方应在3天之内退房。

## 第六条付款方式

- 1、乙方应每仟
- 2、乙方应在上阶段租金到期之日提前10天预支付下一阶段的租金，并将租金打到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 3、如乙方未能在上阶段租金到期之日提前10天内预支付下一阶段的租金，甲方视乙方终止本合同，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按(第十一条违约责任)就行处理。
- 4、当月租赁时间未满10天时按半个月计算;超过10天时按一个整月计算。

## 第六条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 第七条维修养护责任

- 1、日常的房屋及室内设施的维修费用由乙承担。

乙方在租赁期间，负责管理房屋及室内设施、物品的损失和维修费用，如因使用不当乙方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就行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2)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3)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上海居住房屋租赁合同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范本